



滙豐

## 致滙豐強積金自選計劃的參與僱主及成員(合稱「計劃參與者」)之通告

本通告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擬備並就本通告承擔責任。本通告的內容截至刊發日乃屬準確。

2019年5月

**重要提示：如你對本通告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諮詢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

### 滙豐強積金自選計劃 –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

滙豐強積金自選計劃(「**自選計劃**」)(「**滙豐集成信託計劃**」)將作出變更，以反映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相關指數**」)的若干變更，而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相關成分基金**」)及其相關基金，即恒生中國企業指數上市基金(「**相關上市基金**」)會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緊貼該相關指數的表現。

有關變更將於2019年6月17日(「**生效日**」)生效。

請注意，自選計劃從2019年7月1日起將會合併入滙豐強積金智選計劃(「**智選計劃**」)(「**合併**」)，是次合併正待有關監管機構的正式批准。相關成分基金將被複制及在智選計劃下推出，並和自選計劃下的相關成分基金具有相同的名稱、投資目標和政策、相關核准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收費水平以及費用及收費結構。有關合併的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19年3月之通告(「**合併通告**」)，合併通告已上載至滙豐強積金網站www.hsbc.com.hk/mpf，你亦可致電滙豐強積金僱主熱線(852) 2583 8033或滙豐強積金成員熱線(852) 3128 0128索取。合併通告適用於自選計劃的計劃參與者，並已於2019年3月透過郵寄或個人「網上理財」發送予自選計劃的計劃參與者。

本通告中未定義的詞語應與滙豐集成信託計劃的「主要推銷刊物」中規定的含義相同。

本表撮要滙豐集成信託計劃的主要變更(「**變更**」)，而變更的內容於本通告正文詳述。

- (a) 滙豐集成信託計劃「主要推銷刊物」內有關相關指數所披露的資料將會因應下文(b)及第1和第2節所述就相關指數的若干變更而更新。
- (b) 由生效日起，相關指數的紅籌股及民營企業成分股數目的限制將被移除。相關指數的總成分股數目仍維持於50。
- (c) 此外，相關指數將作出若干其他變更。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第2節。
- (d) 雖然出現所述的變更，但相關成分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將維持不變，其整體風險狀況亦不會出現重大改變或增加。因此，信託人確認有關變更將不會對滙豐集成信託計劃或計劃參與者的利益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 (e) 計劃參與者毋需就本通告中所述的變更採取任何行動。
- (f) 如你有任何關於本通告所載的變更的查詢，請致電滙豐強積金僱主熱線(852) 2583 8033或滙豐強積金成員熱線(852) 3128 0128。

## 1. 移除紅籌股及民營企業成分股數目的限制

相關成分基金的投資目標是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緊貼相關指數的表現。由生效日起，目前在相關指數中就紅籌股及民營企業成分股數目不能超過10隻的限制將被取消，但相關指數的總成分股數目仍維持在50。此變更是為了使相關指數成為更具代表性的「香港市場中國指數」。

此外，相關指數將新增香港聯合交易所的大利市系統(Teletext System)作為即時更新報價的渠道。

## 2. 相關指數的其他變更

我們將藉此機會更新滙豐集成信託計劃「主要推銷刊物」內有關相關指數成分股的合計市值佔所有在香港上市的中國企業，即所有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買賣的H股公司、紅籌股及民營企業的總市值之百分比，以及10隻最大成分股佔相關指數的比重。

## 3. 對滙豐集成信託計劃及計劃參與者的影響

雖然出現第1及第2節所述的變更，但相關成分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將維持不變(除透過投資相關交易所買賣基金以繼續追蹤相關指數的成分股，有機會間接增加對紅籌股和民營企業的投資外)，其整體風險狀況亦不會出現重大改變或增加。此外，相關成分基金的整體風險狀況亦不會出現重大改變或增加。因此，信託人確認第1及第2節所述的變更將不會對滙豐集成信託計劃或計劃參與者的利益造成任何不利影響，該等變更將符合計劃參與者的利益，且在執行過程中，計劃參與者的利益將獲充分保障而不會受到損害。此外，計劃參與者毋需就第1及第2節所述的變更採取任何行動。

**如你有任何關於本通告所載的變更的查詢，請致電滙豐強積金僱主熱線(852) 2583 8033或滙豐強積金成員熱線(852) 3128 0128。**

我們將就滙豐集成信託計劃「主要推銷刊物」刊發補充文件，以反映本通告所載的變更。有關變更的詳情，請參閱相關的補充文件。「主要推銷刊物」及其補充文件將透過滙豐強積金網站www.hsbc.com.hk/mpf發放，你亦可致電滙豐強積金僱主熱線(852) 2583 8033或滙豐強積金成員熱線(852) 3128 0128索取。

如欲了解更多詳情，請致電上述滙豐強積金僱主熱線或滙豐強積金成員熱線。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and 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注意：投資涉及風險。往績不能作為未來表現的指標。金融工具(尤其是股票及股分)之價值及任何來自此類金融工具之收入均可跌可升。有關詳情，包括產品特點及所涉及的風險，請參閱相關「主要推銷刊物」。